

##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乐山市金口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						实施单位		乐山市金口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			
项目基本情况	1.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城市生活垃圾清运及时处理，打造宜居生活环境。						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城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率达到100%。					
	2.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	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新开元公司每月47万元的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费用。					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10分)	年度预算数(万元)	年初预算	调整后预算数	预算执行数			预算执行率	权重	得分	原因			
	总额	564.00	200.00	200.00			100.00%	10	10	根据四川新开元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印发的《关于金口河垃圾场暂停垃圾入场的函》，文件中提到结合金口河垃圾场运营情况，新开元公司从2025年6月12日起，暂停接收垃圾进场。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64.00	200.00	200.00			100.00%						
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										
	单位资金												
其他资金													
绩效指标 (90分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完成值	权重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处理全区生活垃圾	≥	9000	吨	5596	10	6.2	根据四川新开元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印发的《关于金口河垃圾场暂停垃圾入场的函》，文件中提到结合金口河垃圾场运营情况，新开元公司从2025年6月12日起，暂停接收垃圾进场。			
			渗滤液处理	≥	3500	立方	1200	10	3.5				
		质量指标	规范处理全区生活垃圾	定性	优		优	10	10			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定性	2025年12月底前		已完成	10	10				
		成本指标	每月城市生活垃圾处置成本	≤	47	万元	40	10	8.5			根据双方协商一致，暂按40万予以支付。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创造并保持整洁优美的环境卫生	定性	优		优	10	10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保护生态环境、减少垃圾污染	定性	优		优	10	10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护生态环境、减少垃圾污染、促进城市发展	定性	优		优	10	10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	90	%	90	10	10				
合计								100	88.2				
评价结论	该项目自评得分为88.2分。该项目主要支付了新开元2023年10月至2024年2月共计5个月每月40万元共计200万元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，评分较低的原因主要是新开元公司根据经营情况，从2025年6月12日起，暂停接收垃圾进场，导致任务没有完成。												
存在问题	无												
改进措施	无												
项目负责人：余勇						财务负责人：王海							